

阳江市阳东区民政局

东民函〔2024〕87号

关于批准同意雅韶镇雅韶村委会的105条街路巷命名的批复

雅韶镇人民政府：

你镇报来《关于申请对雅韶镇雅韶村委会各街路巷命名的函》（雅府函〔2024〕7号）已收悉。根据《广东省地名管理条例》有关规定，原则同意你镇雅韶村委会的庵后村、东安新华村、双边巷头村、西元村、中古村、塘客村、长江长巷村7个自然村共105条街路巷的命名，具体名称及长宽、起止点、走向等以你镇上报的《街路巷命名申报表》为准。

从发文之日起，请使用经批准的标准名称，并按照《地名标志》（GB17733—2008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制作、设置道路标志牌、门号牌。

此复。

附件：1.《街路巷命名申报表》

2.位置示意图

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市民政局，区府办，区发展和改革局、市公安局阳东分局及辖区派出所、市自然资源局阳东分局、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、区交通运输局、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阳东分局、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、区档案馆。

阳江市阳东区民政局办公室

2024年3月25日印发